

臺大醫院 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小兒職能治療師(生) 聯合訓練計畫

2016年8月26日復健部105年度第一次教學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2017年4月14日復健部106年度第一次教學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2019年3月修訂
2021年3月檢視

台大醫院復健部職能治療針對新進人員提供具體完善的二年制職能治療師(生)訓練計畫，計畫內容如附件一，訓練課程內容以本部新進人員小兒職能治療師(生)訓練計畫或送訓醫院之聯合訓練計畫來實施訓練，能夠提供具體的訓練項目。

歡迎他院新進職能治療師(生)申請代訓計畫，意者請聯絡職能治療技術科 計畫教學聯絡人 職能治療師 邱資皇

聯絡電話：(02)23123456 分機 70420

E-mail：030052@ntu.edu.tw 或 tzuhuangchiou@gmail.com

附件一：台大醫院復健部職能治療科 兒童職能治療新進人員訓練計畫

新進人員的訓練計劃訂分為4個階段，分為基礎臨床與行政管理訓練、進階臨床與行政管理訓練、教學指導能力與行政管理訓練、研究與行政管理訓練。

● 課程宗旨：

- 1.促進新進人員具備成為專精兒童職能治療師所需的知能。
- 2.培養新進人員具有完整的行政管理能力。
- 3.養新進人員具備完整的臨床研究能力。

● 訓練目的：

- 1.協助新進兒童職能治療師具備執業所需之專業學識與臨床技能。
- 2.訓練其具備兒童職能治療臨床服務中各類疾患之評估、處置與治療的能力。
- 3.增進其具備基本之服務態度、溝通能力、倫理、法規等素養，並提升服務品質。

● 合作單位：

兒童心智科之日間留院、台北市學校體系巡迴職能治療服務

● 訓練時間：

依台大醫院代訓院外醫事人員實施要點規定，依受訓者需求，分為短期(未滿六個月)、六個月、一年，必要時可延長至兩年。

- 訓練項目及方式：

計畫內容大綱

- 1.第一階段—基礎臨床訓練：熟悉兒童職能治療師的工作生態與內容；具備基礎臨床工作能力，可獨立執行治療業務，並對常見之診斷個案可做正確的評估與介入；訓練基本的行政管理能力及基礎研究能力。
- 2.第二階段—進階臨床訓練：訓練新進人員可針對各種診斷的個案提出個案報告，實際負責行政管理能力及累積基本研究能力，以達進階兒童職能治療師的專業能力。
- 3.第三階段—教學指導能力：此階段含實習學生之臨床實習指導，同時包括專業知能及臨床實務的精進，研究與管理能力訓練並重。
- 4.第四階段—研究與管理能力訓練：此階段著重進階研究與管理能力的訓練，並符合 OT3 申請標準。

詳細計畫內容如附件一。

- 評核方法：

每個月月底督導人員瞭解新進人員的進度，每個階段於六個月內視學員進度進行考核，每項評分皆於中等(含)以上，即通過此階段訓練。若未通過，於科會上經所有兒童職能治療師討論後瞭解學員學習上的困難，並視情況調整學習內容，後續六個月內再進行考核。若同一階段連續兩次考核未通過，須於科會上討論、決議學員是否需持續或停止受訓。

- 兒童職能治療 聯合訓練執行架構

